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了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审议相关议案，积极指导有关工作并提出建议，切实有效地履行了审查监督职能。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7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历史沿革：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1年1月，是由财政部在上海试点成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为全国第一批具有上市公司、证券、期货、金融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1998年12月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制的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12月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资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8）；首批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批准文号：银发(2000) 358 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等相关资质；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人员信息：2022年末合伙人97人，2022年末注册会计师472人，2022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36人。

业务信息：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7.40亿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4.60亿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85亿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55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交

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0.63亿元；2022年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为34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同意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外部审计机构。

三、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3年年报工作安排，上会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上会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会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4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用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上会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成员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审前沟通会议。会议听取了上会事务所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工作计划，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初步预审情况，审计重点等，并

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审计计划》和《2023年预审审计小结》。

（三）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成员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听取了上会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工作的汇报。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